

证券代码：832489

证券简称：颐普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累计金额-15,941,906.79 元，公司实收股本 18,75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及应对措施》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2019 年度，公司出现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原因主要是受前期经营业绩，公司本年度经营调整和经济环境共同影响所致。

（一）前期经营业绩影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694,049.85 元，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47,856.94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达到-15,941,906.79 元。

（二）公司经营调整

1、2019 年度，公司进行了产品结构调整，开拓新市场，由于新市场需要时间沉淀，导致部分客户流失，对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造成一定影响；

2、2019 年，公司设立了科创中心，组建核心研发团队，对新产品、新项目研究、开发等研发投入较大；新产品的市场调研、市场开拓等支出持续投入；经

营场所租赁支出及各项费用等固定成本持续较大投入，造成营业总成本相应增加。

（三）经济环境影响

受制造业环境影响，公司销售订单签订情况不理想，综合毛利率降低，公司整体连续两年亏损。

三、后续措施

1、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营销机制，开拓销售渠道，开发、生产、销售毛利较高的产品，继续在陕西等区域市场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整合公司资源，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与产品优势，增强产品竞争力；

2、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真正做到优胜劣汰，对公司各项费用支出实行严格管理控制；

3、优化资源配置，着力研发新产品，以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实现公司效益与股东效益最大化。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